



被排除工人基金

2021年7月更新

被排除工人基金(EWF)将为在COVID-19大流行期间遭受收入损失但未能获得各类联邦救济计划，包括失业保险和大流行福利的纽约居民提供财务救济。

纽约居民可在此注册EWF更新：
on.ny.gov/ewfsubscribe。

我如何申请？

欲获得EWF财务资助的劳动者申请程序将于2021年8月开始。想要在申请开放期间提出申请，可浏览 ewf.labor.ny.gov。

您可以使用移动设备或电脑提交申请，本申请提供13种语言版本。强烈建议申请人在线提出申请。不接受邮寄申请。

如果您需要协助申请，纽约州正在联合可信社区组织为您提供所需的帮助。请访问 dol.ny.gov/CBOlist，获取可信组织的完整名单，或在计划启动后致电877-EWF-4NYS (877-393-4697)联络代理，查找您附近的位置。

800-662-1220 TTY/TTD – 英语
877-662-4886 TTY/TTD – 西班牙语

我是否符合资格？

为符合EWF计划福利领取资格，申请人须满足以下条件：

1. 2020年3月27日前居住在纽约州，且目前仍在纽约州居住；
2. 不符合失业保险或其他任何COVID-19收入补助或任何其他来自州或联邦政府的具体福利的资格，也从未收到此类福利；
3. 在2021年4月前的12个月里收入不足\$26,208；且

4. 由于因COVID-19大流行病疫情而完全失业或部分失业，或没有能力或无法工作，或因家庭户主亡故或残疾而承担了大部分家庭收入压力，在2020年2月23日至2021年4月1日期间的任何时间点，每周工作相关收益或家庭收入减少至少50%。

我需要提交哪些材料？

申请人应开始收集下列文件，用于证明其身份、居住地和工作相关资格。

请注意：申请人可使用相同文件来证明其身份和居住地。用作身份和/或居住地证明的文件中至少有一种须包含申请人的照片，且至少有一种须包含申请人的出生日期。所有提交的文件都必须：

- 经签发机构证明
- 仍在有效期内（除非如下另有说明）
- 为英文，或附经认证的英文翻译
- 无残缺或损坏

我要如何证明自己的身份？

申请人必须提供以下一种或多种文件。每种文件均有一个分值，每个申请人均须达到4分或以上。满足以上所有要求方可批准申请。

- 纽约州驾照（4分）
- 纽约州非驾照身份证（4分）
- 美国护照（4分）
- 纽约市民卡（4分） - （2020年到期的市民卡可在2021年底前用作有效证明。2021年到期的市民卡在到期后的一年续办期内有效。）

- 外国护照 (3分)
- NYS DMV签发的纽约州实习驾照 (3分)
- 美国军人证 (3分)
- 纽约州当地政府、纽约州政府机构或联邦政府签发的带照片的ID卡 (3分)
- 纽约州高等教育机构带照片的ID卡 (3分)
- 心理健康办公室签发的纽约州住院患者卡 (2分)
- 过期的美国或外国护照 (过期时间未超过两年) (2分)
- 过期的外国驾照 (过期时间未超过两年) (2分)
- 美国公民和移民服务局(USCIS)签发的文件: 入境/出境记录(I-94)或受理通知 (I-797、I-797A、I-797D) (2分)
- 美国个人报税识别号码(ITIN)分配信 (2分)
- 结婚证书 (1分)
- 离婚判决书 (1分)
- 纽约市公园游乐会员卡 (1分)
- 外国出生证明 (1分)
- 带照片的外国身份证 (1分)
- 美国高中、学院或大学的文凭或成绩单 (1分)
- 纽约州当地政府、纽约州政府机构或联邦政府签发的不带照片的ID卡 (1分)
- 带照片的雇员ID卡 (1分)
- 由纽约州检察长办公室慈善局登记在册的慈善组织在涉及于2021年4月19日之前确立的、在常规过程中管理的服务或计划参与资格时签发的带照片的身份证 (1分)
- 雇主发出的聘用通知书、工资存根或薪资通知等书面文件 (1分)
- 纽约州驾照 (此文件作为当前居住地证明, 可以是早于2021年4月19日之前30天签发的)
- 纽约州非驾照身份证 (此文件作为当前居住地证明, 可以是早于2021年4月19日之前30天签发的)
- 纽约市民卡 (此文件作为当前居住地证明, 可以是早于2021年4月19日之前30天签发的。2020年到期的市民卡可在2021年底前用作有效证明。2021年到期的市民卡在到期后的一年续办期内有效。)
- NYS DMV签发的纽约州实习驾照 (此文件作为当前居住地证明, 可以是早于2021年4月19日之前30天签发的)
- 州或联邦的纳税申报表或回执单, 附申报证明, 包括DTF或IRS出具的电子申报确认单 (此文件作为当前居住地证明, 可以是早于2021年4月19日之前30天签发的)
- 水电费账单 (例如电费、燃气费、网络费、有线电视费、水费、垃圾处理/回收费)
- 银行或信用卡对账单
- 纽约市房屋委员会致申请人的信件
- 无家可归者收容所致申请人的信件, 其中说明申请人目前住在该收容所
- 当前的租赁协议、抵押付款或财产税报表
- 为无家可归者提供服务的非营利组织或宗教机构致申请人的信件
- 工资存根
- 可证明雇主提供纽约州内住房 (包括季节性住房) 的聘用通知书或薪资通知
- 健康机构或保险公司的报表、账单或记录
- 纽约州内法庭致申请人的陪审团传票、法院命令或其他文件
- 为家庭暴力(DV)幸存者提供服务的家庭暴力寄宿照护计划或组织致申请人的信件
- 由纽约州检察长办公室慈善局登记在册的慈善组织在涉及于2021年4月19日之前确立资格并在常规过程中向申请人提供服务时提供的、可证明申请人居住地的信件
- 纽约州当地政府、纽约州政府机构或联邦政府致申请人的文件

我要如何证明自己的居住地?

申请人必须提供以下一种或多种文件, 每份文件必须显示申请人姓名和纽约州内的住址。文件必须显示2020年3月27日前的居住地证明和当前居住地证明。申请人可能需要提交多种文件来满足这一要求。除以下列出的前五种文件外, 作为当前居住地证明的文件日期不得早于2021年4月19日之前30天。须满足以上所有要求。

我要如何证明自己的工作资格？

根据申请人提供的下列信息和文件情况，申请人可能获得EWF的两种福利之一：每份文件均有一个分值。

要获得1级福利\$15,600（减去税费），申请人应提交至少5分的证明文件。

要获得2级福利\$3,200（减去税费），申请人应提交至少3分的证明文件。

未提供以下一种5分文件的申请人，必须提交至少一份3分文件，才能达到1级申请资格。例如，合计提供五份1分文件的，不符合1级申请资格。

注意：每一名申请人只有资格获得一种福利。

- 纽约州纳税申报证明，其中必须包括：(A) 通过提交电子申报确认单、税收财政部门签发的“TF分配信”、或反映与税收财政部门往来款项的银行对账单，作为向纽约州税收财政部门提交2018年、2019年或2020年纽约州纳税申报的证明材料；以及(B) 有效的美国个人报税识别号码(ITIN)证明或ITIN的W-7申请以及提交或申报的证明材料（5分）
- 在申请人证明其有资格享受福利的日期之前的6个月期间内至少6个星期的工资存根（5分）
- 在申请人证明其有资格享受福利的日期之前的6个月期间内至少6个星期的工资表（5分）
- 2019或2020纳税年度的IRS W-2或1099表，其中显示工资或收入（5分）
- 雇主出具的薪资通知，说明在申请人证明其有资格享受福利的日期之前的6个月期间内曾受雇于该雇主（5分）
- 雇主出具的信件，说明申请人的工作日期和收入损失原因（例如受大流行病影响），其中包括：(A)雇主的邮寄地址及申请人在纽约州内的工作地址，以及(B)雇主的纽约州失业保险帐户号码或联邦雇主身份识别号码(FEIN)或雇主代表的联系方式（包括电话号码），以便核实信件中提供的信息（5分）
- 向地方、州或联邦机构或法院提交并经确认的关于申请人曾在证明其有资格享受福利的日期之前的6个月期间内至少6个星期在纽约州工作且遭拖欠工资的投诉（3分）

- 雇主的定期直接存款、存款或转账记录（3分）
- 雇主签发的雇员ID卡（1分）
- 与交货单、工作发票、销售收据、雇主指示有关的书面通讯（1分）
- 申请人与雇主或雇佣方之间可证明雇佣关系的书面通讯，包括短信、社交媒体信息或发布内容（1分）
- 定期兑现工资支票的记录或从收入中转出资金的记录（1分）
- 申请人雇主致申请人的文件，其中显示雇主的邮寄地址、纽约州失业保险帐户号码或联邦雇主身份识别号码(FEIN)，以及该雇主代表的联系方式（包括电话号码）（1分）
- 证明连续往返于工作地点的收据或记录，如收费记录、停车收据或公共交通记录（1分）
- 由纽约州检察长办公室慈善局登记在册的慈善组织根据从2021年4月19日之前的招聘、面试或为申请人提供工作相关直接服务的其他标准流程中直接了解到申请人在规定期限内工作而出具的、可以证明申请人工作经历的信件（1分）

注意：申请人必须能够证明，在申请人证明其有资格享受福利的日期之前的6个月期间内，申请人每周工作并获得报酬的时间至少为15个小时，总计超过6周。申请人在申请时必须年满18岁。

对于因家庭户主亡故或残疾而提出申请的申请人，其提交的工作资格证明信息和文件须反映户主生前的工作经历。然而，仍应提供申请人本人的身份和居住地文件。此外，申请人还必须提供：

- 前户主的死亡证明，包括死亡日期；或
- 前户主的残疾证明，包括残疾日期和性质。有关可接受有效文件的完整列表，请参阅规则704.2部分第(e)节，地址为dol.ny.gov/ewfregs。

“家庭户主”一词是指亡故或残疾前为家庭贡献至少50%的经济支持、并在亡故和残疾时已年满18岁的申请人家庭成员。

我的申请资料是否受到保护？

向DOL提交的文件（包括来自雇主的文件）仅作为EWF申请之用，这些文件均不属于公共记录，且将仅用于管理EWF福利的唯一目的。法律严禁我们出于处理申请以外的目的而向包括美国移民与海关执法局(ICE)在内的任何其他政府机构披露该信息，根据申请人的明确授权、合法的法院命令或司法令状依法披露的情况除外。

提交申请后会怎么样？

DOL将开始处理您的申请。如果需要补充信息或进行修改，DOL将发送短信或电子邮件（根据您的偏好的通信方式），并附链接，告知您登录您的帐户了解详细信息。登录后，请按照说明查看哪些文件需要进行修改或重新提交，以及原因。从电子邮件或短信通知的日期和时间开始，您将有7个日历日的时间作出回复。如果在指定时间段内未收到回复，我们将根据目前掌握的信息作出判定。

申请人应密切关注帐户、短信、电子邮件的状态更新或信息补充要求。短信的发送号码为：

(833) 586-1144（免费）。电子邮件的发件地址为：

EWF@labor.ny.gov 如果需要提供补充信息，申请人还可能接到EWF代表的电话。如果是这种情况，请注意我们的唯一来电号码是：**(877) 393-4697**。

一旦作出判定，DOL将向您发送短信或电子邮件通知，告知您申请获准或被拒。

款项如何以及何时发放？

获批通过的申请人将通过一张Visa®储值卡收到一笔一次性支付款项，储值卡将邮寄到申请中提供的地址。储值卡可以在自动取款机上使用，并可在美国境内接受Visa借记卡的任何地方使用

基金管理人预计，从申请之日起，审查和处理大约需要六至八周的时间。如果申请不完整或需要补充信息或文件，申请处理的时间可能会延长。由于EWF是一项新计划，申请人数难以估计，时间表可能会发生变化。

Visa储值卡由MetaBank®、N.A.、Member FDIC根据Visa U.S.A. Inc.的许可发行。不会重复支付。储值卡的有效期限最长为12个月，但资金的使用没有截止日期，可在储值卡到期后使用，但届时可能会收费。适用储值卡条款和条件。

我能否对决定提出上诉？

如被拒绝或不同意计划判定，申请人有权提出上诉。当计划做出判定后，您将收到一条短信或电子邮件。要提出上诉，请立即登录您的个人帐户，然后按说明操作。申请人需要在72小时的时间内，在最终判定前选择“上诉”按钮发起上诉。一旦您提出上诉，将对您的申请进行进一步审查。您将收到通知，要求您在通知日期起的7个日历日内提供补充信息或文件。如果在指定时间段内未收到回复，我们将根据目前掌握的信息作出判定。一旦审查程序结束，我们将向您发送短信或电子邮件通知，告知您上诉获准或被否决。上诉处理最长可能需要三周。如果需要补充信息，处理时间可能会延长。

本计划将持续多长时间？

一旦申请在8月初启动后，建议申请人尽快申请。计划资金有限，按照先到先得的方式发放。并将按照收到的先后顺序处理申请。一旦这一历史性的21亿美元的所有资金拨付完毕，该基金将停止运作。申请人、社区团体和维权人士将收到通知，申请流程将关闭。

谨防诈骗

请您仅通过劳工部官方网站申请EWF福利，且仅从可信的机构获得帮助。

请访问dol.ny.gov/CBOlist，获取可信组织的名单，或在计划启动后致电877-EWF-4NYS (877-393-4697) 联络代理，查找您附近的位置。

800-662-1220 TTY/TTD – 英语

877-662-4886 TTY/TTD – 西班牙语

如果任何个人或机构向您索要钱财或个人信息声称用于帮助您申请，切勿轻信，切勿提供钱财或信息。

您可以通过向纽约检察长办公室提交投诉：

on.ny.gov/agfraud，或致电检察长热线：

(800) 771-7755 举报此类活动。听力障碍人士：

TDD (800) 788-9898。

只有当您登记获得EWF更新消息或在申请EWF福利后才会收到来自劳工部的通讯。您将收到一封电子邮件或一条短信，告知您申请正在处理中。

请留意分辨并非由劳工部发出的信息。

如果我在申请中提供虚假信息，会怎样？

故意作出虚假陈述或出示虚假文件可能会造成严重后果。申请人实施此类欺诈的，除需要退回收到的所有款项外，还可能构成E级重罪。

要了解更多有关被排除工人基金的信息，您可浏览：dol.ny.gov/EWF。

关于翻译文件的重要信息：官方文件仅提供英文版本；提供其他语言版本翻译文件的目的是为方便使用和遵守适用的法律。由于语言翻译的原因，任何与英文版本的文件存在冲突、不一致、错误或明显冲突的内容将不具有法律效力。